

证券代码：839378

证券简称：昇和新材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出席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1月25日，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南婷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监事会成员及全体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终止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年度审计合作事项，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9日